

# 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法院： 进园入企，提供“定制式”法律服务

马璐璐 菏泽报道  
通讯员 康一丁

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企业提供强有力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根据企业特色法律服务申请：菏泽市定陶区人民

法院精心开展了“法润陶城·定制特色法律服务进企业”活动，通过普法讲座、法律咨询等形式，以精准性、时效性、菜单式普法，提升企业法治理念和法治文化建设，为企业送上一场高质量的普法宣传课。

在山东华泽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定陶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法官助理孙舒以“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以合同篇为视角”为主题，结合实际案例，针对企业提出的法律服务申请对合同的订立、合同的变更和转让、合同解除、违约

责任、代理、诉讼时效等六个方面进行重点讲述，对企业买卖合同中易反复出现、被忽略的风险防控问题，进行了生动的讲解和细致的分析，并现场进行答疑。

下一步，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

系，精准定位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问题，为企业量身定制普法“菜单”。提高企业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的能力，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高质量、全方位、零距离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打通法律服务企业的“最后一公里”。

## 如何加强国有企业企业文化建设

山东荷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苏世政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是推动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它不仅是企业员工的行动指南，也是社会各界对企业整体形象的认知和判断依据。优秀的企业文化能够为企业注入活力，添加动力和提高竞争力。做好企业文化应做好以下几点：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职责。公司要把文化建设作为全局工作的重要抓手，摆上突出位置，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和文明创建工作组织领导。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全面部署和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把作风硬、能力强、素质高、敢担当的干部选派到工作一线，配强工作队伍，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建设更高水平的企业文化，以此推动各项工作整体推进、全面发展的良好局面。

二是夯实创建基础，促进规范管理。以创建各级“文明单位”为契机，坚持把文化建设工作贯穿到生产管理工作的全过程，同生产经营工作同推进、共发展，形成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把文明建设的各项指标进一步深化、细化、具体化，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单位、责任岗位，确保创建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让创建工作不留空白、具体到人。健全考核机制，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评先树优、年度考核、干部选拔的重要依据，激发和调动广大干部职工文明创建的积极性。

三是强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可以通过企业内刊、公司网站、微信平台、宣传栏、电子屏等宣传载体，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道德规范、公司动态、重大事件以及先进人物、事迹等及时宣传报道，在办公院内、楼梯、走廊、会议室等场所张贴提示牌，在全公司营造了浓厚的文化氛围，进一步弘扬了企业精神，展示了发展成就，提升了企业形象。

四是推进学习型建设，丰富企业文化内涵。建设一个真正的“学习型企业”，要在丰富载体、完善机制、加强保障上下功夫。为加强对业务的学习，通过职工大讲堂、道德讲堂、文明礼仪讲堂等载体，加强对技术管理、生产安全、风险防范、文明礼仪等多个方面的学习，全力打造“学习型企业”。

五是弘扬传统文化，打造活动亮点。在重大节日期间，组织开展富有节日特色的文化实践活动，作为职工教育的有益补充和外延。在中华传统节日期间，精心设计各项主题活动，发挥企业文联作用，增强传统文化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开展富有节日特色的文明实践活动。有条件的企业可以组建企业文联，开展各种内容丰富、形式活泼、职工参与度高的文体活动。

企业自身要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与传承工作，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强化工作举措，夯牢工作成效，使其成为推动企业不断向前发展的强大动力。

## 如何做好国有企业宣传工作

山东荷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牛腾

做好国有企业宣传工作，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和亮点工作的宣传，为公司的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以引导有力的宣传优势和浓厚热烈的舆论氛围推动公司各项工作高质量稳步发展。

创新宣传形式，营造宣传氛围。围绕公司中心工作，服务创新发展大局，不断加强对宣传工作的组织领导，引导广大干部职工牢固树立理想信念，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和思想保障。要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建工作亮点、党组织的战斗堡垒用、优秀党员的先进模范事迹等内容，第一时间多渠道、全方位宣传报道出去，在公司内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对外树立公司的良好形象，为公司的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突出宣传工作的特色，按照公司统一部署，服从和服务于企业发展大局，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广泛宣传国家党政政策，积极传达上级指示精神，服务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项目施工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充分展示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和时代风采，凝聚人心，鼓舞士气，努力为企业又好又快发展营造健康、

积极、向上的社会舆论经营环境。

灵活宣传方式，创新宣传活动。要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当前的党建工作形势，传达给每一名党员、每一名职工。做好宣传工作要创新形式，丰富载体，结合实际情况，利用微信公众号、公司网站等平台、媒介载体，广泛做好宣传工作，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有效利用新闻媒体资源，聚焦工作闪光点，挖掘优质范例，通过省、市主流媒体联动宣传，同时积极向中央媒体进行投稿，弘扬好企业改革发展主旋律。

建强宣传队伍，提升宣传水平。加强宣传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宣传队伍队伍的担当意识和战斗意识，在各权属公司和机关各部门配备专兼职宣传人员，坚定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大力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提高宣传工作水平，推动新闻宣传工作更好服务大局、提质增效。要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健全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机制体系，对重大敏感问题进行前瞻性分析研判。从严把好关口，充分利用网络和“两微”平台积极开展宣传，科学有效处置舆情，及时主动发声，弘扬主流思想，占领舆论高地。要按照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要求，组建“网评员”队伍，开展好培训活动，打造出一支思想理论好、综合素质高的宣传工作人员队伍。

##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 关爱妇女儿童健康

菏泽市妇幼保健院 朱佩强

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已成为儿童感染艾滋病、梅毒和乙肝的主要途径，直接影响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生育一个健康的宝宝是每个家庭的期盼，艾滋病病毒、梅毒、乙肝病毒感染者的家庭也是可以生育的，但一定要在专业医生的指导下进行备孕。艾滋病病毒感染的一方或双方，应在医生指导下进行抗病毒治疗，降低病毒载量，减少母婴传播的风险，可以选择排卵期自然受孕或者体外受精。处于育龄期梅毒感染者经专科门诊规范治疗，定期检测非梅毒螺旋体血清抗体滴度，通过滴度变化，判断病情是否平稳、有无复发，在专业医生的评估指导下科学备孕，确认怀孕后仍需定期随访监测，避免复发或再感染。处于育龄期的乙肝病毒感染者，通过孕前检测乙肝病毒载量和肝功能，判断病情是否平稳，在专业医生的评估指导

下科学备孕，确认怀孕后仍需定期随访监测乙肝病毒载量和肝功能，避免病情加重。

如果怀孕后才发现艾滋病、梅毒、乙肝感染，还是能生出健康的宝宝的。一是要提醒准妈妈们在孕早期(孕13周前)进行艾滋病病毒、梅毒和乙肝病毒筛查。应尽早接受抗HIV病毒药物治疗，在抗病毒用药前、用药过程中应进行相关检测，评估感染状况，监测治疗效果，尽快将病毒载量降低至检出限以下，对于宝宝来说，应在出生后尽早(6小时内)预防性服用抗病毒药物，具体服药方案根据暴露风险而确定。在有资质的医院接受安全助产服务。二是如果发现感染梅毒，应尽早到医院接受规范、全程、足量的苄星青霉素治疗和孕产期保健指导，并定期进行疗效评估，必要时再次治疗，实施安全助产。同时，配偶也应进行梅毒检测，发现感染后立即积极治疗。宝宝在出生后立即接受规范

的预防性治疗，同时要定期进行梅毒监测，根据结果决定是否需要进一步治疗，这样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梅毒母婴传播风险。三是如果发现乙肝病毒感染，在怀孕期间定期做好监测，对乙肝病毒载量较高或乙肝病毒E抗原阳性者，应于孕24周或28周开始进行规范抗病毒治疗，实施安全助产，新生儿出生后12小时内接种乙肝疫苗、注射乙肝免疫球蛋白，能够有效降低乙肝母婴传播发生率。当然以上都要在专业的医生指导下进行，这也是预防母婴传播成功的关键！

艾滋病病毒、梅毒、乙肝病毒感染母亲所生的宝宝喂养方式一定要科学。一是母亲感染艾滋病病毒，为降低母婴传播风险，建议在医务人员的专业指导下进行科学喂养，保障婴儿健康饮食和营养充足。若选择人工喂养，要正确冲配奶粉和清洁消毒器具。若选择母乳喂养，喂养期间母亲应当坚持服用抗病毒药

物，同时采取正确的母乳喂养和乳房护理。混合喂养可能会导致宝宝胃肠道炎症反应，增加艾滋病病毒感染的机会。二是母亲感染梅毒，在孕产妇及所生婴儿接受规范的预防梅毒母婴传播干预的前提下，可以母乳喂养。但如果母亲乳头有严重破溃出血或有梅毒病灶时，或者儿童患口腔溃疡时，应暂停母乳喂养。孕期用红霉素治疗的孕妇，在分娩后应使用多西环素复治，治疗期间不能母乳喂养。三是母亲感染乙肝病毒，母亲孕期经正规治疗和宝宝出生后经规范预防，即使母亲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在专业的医生指导下，熟练掌握喂养技巧，均可母乳喂养。

如何判断宝宝阻断成功了呢？一是艾滋病病毒感染母亲所生宝宝应在出生后48小时内，6周和3个月时分别采集血标本进行检测(核酸检测)，宝宝出生后48小时内、6周和3个月时分别采集血标

本进行婴儿艾滋病感染早期诊断检测(核酸检测)。如果在早期诊断结果为阴性，需在12月龄、18月龄进行HIV抗体筛查，结果阴性即可排除宝宝艾滋病感染。二是除了出生时即诊断为先天梅毒的宝宝外，梅毒感染母亲所生宝宝在出生后自3月龄开始，每3个月进行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检测和梅毒螺旋体血清学检测，在6月龄及以后，任一次梅毒螺旋体血清学检测结果为阴性即可排除先天梅毒，表示梅毒的母婴传播阻断成功。三是乙肝病毒感染母亲所生宝宝，应在完成乙肝疫苗最后剂次(第三针)的接种后(1—2个月之间)进行检测，乙肝表面抗原阴性——母婴阻断成功；若抗-HBs>100mIU/ml，表明预防成功，应答良好且具有很好的保护性；若抗-HBs在10—100mIU/ml，表明低应答，可加强接种1剂次乙肝疫苗；若抗-HBs阴性或小于10mIU/ml，可按程序接种3剂次乙肝疫苗。